

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近日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行）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（闽金罚决字〔2026〕14号），对福州分行“违规为固定资产项目发放流动资金贷款，未尽职调查贷款用途，贷后管理不到位”等六项违规问题罚款215万元。

对于监管部门的处罚决定，本行诚恳接受，坚决执行。对于监管处罚问题，本行高度重视，深入分析问题成因，迅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，并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严肃问责。下一步本行将严格落实监管要求，坚持依法合规经营，持续强化内控合规管理，推动业务经营健康发展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9月17日